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1日至2026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871010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0日

商 标

塞龙

申请人 孙思思

地 址 北京市密云区工业开发区科技路68号

代理机构 保定置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铸模(机器部件)